**申請參加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證明文件**

說明：

<申請方式>

在校生請填寫紙本申請單送學系辦公室

校外實習生填寫申請表電子檔寄學系承辦人信箱，請於申請表寄出2日內與系辦承辦人員電話連絡  
(分機5800/mail address:mling@mail.cmu.edu.tw/張小姐)

<申請期間>

112學年度第一學期即日起-113.01.09 下午15點前

|  |  |  |  |
| --- | --- | --- | --- |
| 學 號 |  | 姓 名 |  |
| 文件名稱 | □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一階段考試 **學科及格證明書**  申請對象:   1. 已修畢藥師第一階段考試科目尚未取得**學科及格證明書者**   (二)於112學年度第一學期修習(補)課程，如擬參加113年第一次藥師一階國考者，須先提出申請於期末成績修畢(完成系統登錄)後核發  申請表單:  請檢附本申請單(**審查表**及**歷年成績單)**依課規<如附件>，用螢光筆標註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一階段考試科目及填寫編號  □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二階段考試 **實習證明書**  申請對象:第一學期進行醫院藥學實習及預計當學年度第一學期畢業之同學  實習醫院名稱：  實習期間： | | |
| 申請人聯絡訊息 | e-mail address:  手機號碼: | | |
| 系辦聯絡資訊 | 承辦人:張小姐 電話:04-22053366 #5800  Mail address:mling@mail.cmu.edu.tw | | |